

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海美府办〔2016〕25号

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转发2016年度我市专项应急预案演练 活动方案的通知

各应急委员会成员单位：

为增强应急预案的合理性和可操作性，确保在遇到突发事件时，能及时有效地处置突发事件，现将《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6年度我市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活动方案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，做好以下相关工作：

一、各应急委员会成员单位结合本单位应急管理工作实际，制定演练方案，于3月10日前发区应急管理办公室审核，并呈送分管副区长审定。

二、各应急委员会成员单位于9月19日前将演练总结核

评估报告，演练影像资料发区应急管理办公室审核，并呈送分管副区长审示。（联系人：符敏，联系电话：65392335，邮箱：943546983@qq.com）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海口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16年度我市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活动方案的通知

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2016年3月3日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